

政协广州市海珠区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海协办〔2022〕4号



关于印发《海珠区政协“百姓提案”工作 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位委员、区政协各参加单位和专门委员会：

《海珠区政协“百姓提案”工作实施意见》已经区政协十六届十九次主席（扩大）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海珠区政协办公室
2022年10月20日



海珠区政协“百姓提案”工作实施意见

为全面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贯彻落实中央政协工作会议精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市县政协工作的意见》文件精神，根据广州市政协“百姓提案”工作部署，争取作为试点区，鼓励政协委员和参加单位扎根基层、知晓民生、汇集民智，注重发挥提案来自百姓、服务群众、辅助决策的重要作用，使人民政协成为改革发展和社会稳定的助推器、党委政府和市民群众的连心桥，结合海珠区实际，研究制定海珠区政协“百姓提案”工作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牢把握新时代人民政协新定位新使命，更好问计于民、协商为民，丰富基层民主形式，反映民生诉求，汇聚民智、凝聚人心，不断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为海珠区打造高质量发展新高地、加快建设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的海上明珠贡献更多的政协智慧和力量。

二、定位与内涵

“百姓提案”即居民群众、基层单位的金点子。“百姓提案”工作是指通过新时代提案工作机制创新，推动政协工作高质量

发展的“广州探索”，突出体现在更加尊重人民群众主体地位和首创精神。

“百姓提案”主要包括四层内涵：一是彰显“政协本色”。通过提案工作的高效提升推动政协工作的高质量发展，在主体上更加多元，在选题上更加丰富，在督办中更加多维，在成效上更加管用，充分倾听群众心声、开展民主监督、助力科学决策，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二是彰显“百姓底色”。开放更多渠道和方式让市民群众有序参与社会治理和政治生活，问计于民、问需于民，把人民群众中蕴藏的智慧 and 力量充分激发出来，让群众参与提案的征集、选题、培育、调研、撰写、协商、督办、问效、评选、展示、宣传、推广等全过程。三是彰显“政协成色”。以提案工作为主题主线，创新构建更加开放、更加灵活、更加丰富、更加系统的提案工作机制，实现提案工作创新的实践探索、提案工作制度的规范完善、提案履职平台的便捷高效。四是彰显“协商特色”。坚持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性质定位，把协商贯穿提案工作的全过程，协商于民、协商为民，创新“百姓提案”协商平台，强化提案协商与基层协商、党派团体协商、社会组织协商、基层治理的对接联动，既解决问题推动发展，也理顺情绪化解矛盾。

三、工作模式

通过本方案规定的工作流程，充分发挥人民政协广开言路、吸纳民智的优势，引导发动广大人民群众对经济社会发展问题出

金点子、提好建议，借助融媒体传播优势搭建线上平台，借助政协委员进基层社区畅通线下渠道，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提出涉及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建议，在此基础上深入组织开展调研培育，每年打造一批“百姓提案”，促进党委和政府决策科学化、民主化，切实把人民政协的制度优势有效转化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效能。

四、工作目标

打破提案工作机制和组织形式的原有局限，实现六个更加：

（一）政协委员、区政协各专门委员会和区政协各参加单位更加扎根群众，贴近基层，接引源头活水，提交提案从“要我提”变成“我要提”；

（二）提案线索来源从界别群众扩大至广大群众，更加多元丰富广泛；

（三）提案质量更高，从群众中收集能够促进经济社会发展、解决民生问题的“金点子”并加以培育，提案建议更加精准有效；

（四）提案办理成效更加显著，职能部门与提案人良性互动，提案建议拿来就能用、照着就能做、做了能有效；

（五）政协作用更加凸显，发挥好组织优势和智力优势，强化专业能力和战略性智库建设，增强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

（六）“中国式民主”协商政治的探索实践更加具体生动，完

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蹚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新路子。

五、工作原则

（一）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紧盯党委政府最关注、最急需、最重要的工作，抓住经济社会发展长远的、关键的、深层次的问题，提出前瞻性、战略性的意见建议。

（二）坚持关注民生反映民意。从人民群众向往美好生活的追求入手，发挥政协“广开言路”的平台作用，持续推动政协委员、政协机关和政协各参加单位深入基层、面向群众，在集思广益中提炼出“百姓提案”，推动解决一批难点、堵点、痛点问题。

（三）坚持质量优先务求实效。坚持提案质量、办理质量、服务质量同向发力、整体推进，把提质增效贯穿工作的全过程和各方面，提高建言资政的前瞻性、精准性，凝聚共识的针对性、引领性，民主监督的主动性、有效性。

（四）坚持立体联动协同合作。在各部门既定工作职责的基础上，更加强调整合纵向体系贯通、横向联系广泛的资源优势，打造上下贯通、联系紧密的立体协商方阵，构建以提案为中心的联合履职新形态。

六、组织领导

（一）成立“百姓提案”工作领导小组，区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温志文同志担任组长，区政协党组副书记、副主席邱建华和区政协副主席黄津同志任常务副组长，区政协主席会议其他成员担

任副组长。

(二)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政协机关，办公室主任由区政协副主席黄津同志兼任，副主任由区政协秘书长、提案委主任担任，区政协各专委会、区政协办公室、区政协各参加单位、区政协委员街道工作室工作指导中心、各街道分管政协工作的领导负责人为成员。

(三)办公室下设综合组、指导组、提案线索处理组、后勤保障组四个专责小组。

组建区政协“百姓提案”工作专班：区政协办公室秘书科、综合科、人事联络科各安排文字组织能力较强的1名公务员和1名工作人员参加；人事联络科负责抽调政协委员街道工作室联络员参加。

1.综合组：负责统筹协调“百姓提案”日常工作，草拟实施意见，与市政协对接试点工作，牵头草拟试点工作相关制度，做好宣传工作，组长由区政协办公室一名副主任担任；

2.指导组：负责指导街道、社区、企业开展“百姓提案”线索征集工作，收集市民群众反映集中的问题，配合做好政协委员到基层开展“百姓提案”线索收集和协商活动，组长由区政协委员街道工作室建设指导中心主任、各专委会主任担任；

3.提案线索处理组：负责区政协“百姓提案”线索的汇总和分类处理，组长由区政协办公室和提案委负责同志担任；

4.后勤保障组：负责统筹“百姓提案”经费、后勤等保障，组

长由区政协办公室 1 名副主任担任。

七、试点先行

按照市政协工作部署，积极争取作为试点区，探索形成“百姓提案”海珠样板、海珠品牌。先遴选 2 个街道（街道各选 1 个社区）、2 个议题作为重点推进的试点。第一批选取区 2 个职能部门、2 个委员企业作为“百姓提案”线索直报点。待取得经验后，再逐步扩大推广。

八、工作流程

（一）广泛征集“百姓提案”线索

1.建立选题酝酿机制。结合市、区政协年度工作计划、协商议政专题、经济社会发展出现的热点难点等，区政协办公室、各专委会、政协各参加单位推荐向群众征集“百姓提案”建议的选题。

2.畅通选题征集渠道。主动参与广州市政协推荐向群众征集“百姓提案”建议的选题。依托街道政协委员工作室，与街道、社区、企业开展联动，通过委员、专业工作委员带着“百姓提案”专题进界别、进街道、进社区、进企业、进社会组织、进行业协会，邀请群众面对面提建议，广谋良策，广听民意、广集民智。在区政协各专委会组织的调研视察中征集“百姓提案”线索。依托经济社会管理服务职能较多的政府部门收集“百姓提案”线索。把“百姓提案”融入“有事好商量”协商、政协协商与基层协商基层治理有效衔接高效互动工作之中，挖掘提案线索来源。探索区政协

领导联系走访委员、挂点联系街道、企业、社区和高层次人才工作中形成“百姓提案”线索。用好市政协“百姓提案”线上平台（官网、微信公众号、穗好办 APP 等的“百姓提案”专栏；广州市相关媒体“百姓提案”征集渠道；“百姓提案”公共场所征集二维码等）征集相关提案线索。领导小组办公室视情开发线上平台征集提案线索。聚焦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聚焦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民生问题、公共服务、社会治理、城市更新改造等热点难点问题，不定期形成“百姓提案”选题，公开向群众征集“金点子”。视情邀请住穗全国政协委员、广东省政协委员、市政协委员以及往届区政协委员代表参与。

（二）汇总梳理“百姓提案”线索

各街道政协委员工作室每月收集不少于 2 条基层群众的“百姓提案”，特别是一些具有普遍意义、对区域发展有较大影响，或基层难以解决的事项，由街道工作室统一登记整理；社区选题可由社区党组织、社会组织或群众等提出，由社区党组织登记整理，报街道工作室汇总。区政协各专门委员会指导所管理的政协委员紧密联系群众，发动其每年收集报送不少于 2 条“百姓提案”建议。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各街道工作室和各专委会、区政协各参加单位收集的提案线索进行梳理，形成“百姓提案”线索数据库，与线上收集的“百姓提案”线索一并分析，编印“百姓提案”线索汇编。

3.提案线索认领。每年区政协全会召开前，挑选优秀“百姓

提案”线索，供提案主体认领，并做进一步调研后提出提案。

（三）分类处理“百姓提案”线索

1.属于本区职权所能解决的事项。对于重要和紧急的，由区政协办公室转送区有关方面研处；对于涉及到全区中心工作的，根据业务对口分工由区政协各专委会分别开展进一步调研，作为区政协常委会专题议政、重点提案培育、有事好商量协商备选议题或作为社情民意信息专报、委员之声等处理；对于一般性的，遴选后，作为提案参考选题，供提案主体认领，开展提案培育后作为平时提案或下一次全会提案，及时审查立案并送区委办、区政府办交有关职能部门办理。

2.不属于本区职权所能解决的事项。由区政协办公室、各专委会根据业务对口分工，牵头联合相关职能部门开展研究、深化，打造高水平的协商议政材料，以“直通车”形式报送市政协，通过市层面的协商和办理，推动问题解决。对明显属于市职能部门工作权限且建议具体清晰的，由区政协作为建议转送该部门。每年遴选精品“百姓提案”线索作为区政协向市政协推荐下一年度全会培育重点提案、界别座谈会发言、年度协商议题、民主监督议题和报送重要社情民意信息的重要来源，推动区政协工作在全市更有高度、温度、亮度、显示度。

（四）抓好“百姓提案”办理落实

1.探索“百姓提案”快速工作制度。实现快审、快立、快交办、快办复。“百姓提案”应在接办之日起1个月内予以答复。各主办

单位要加强与“百姓提案”群众的沟通协商，面对面听取意见和建议，快速回应群众需求。对于现阶段可以解决的问题要抓紧解决，因条件限制暂时无法办理或不能立即办理的，要实事求是地向群众说明情况。要通过认真的态度、良好的沟通、深入的调研、扎实的办理，交出一份让广大人民群众普遍满意的答卷。

2.加大督办力度。“百姓提案”办理过程中，办理单位与提案委及时沟通协商提案建议采纳落实情况。通过调研协商、书面协商、对口协商、会议协商等形式督促办理单位扎实开展提案办理。提案承办单位通过公开渠道和方式对“百姓提案”反映集中的问题进行回应。及时跟进“百姓提案”工作进度。建立健全提案成果采纳、落实、反馈机制，推动“百姓提案”成果转化为党委政府决策、民生实项目，促进社会治理。

3.加强办理“回头看”。区政协办公室联合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对列入计划办理、规定期限内尚未落实到位的“百姓提案”组织开展“回头看”，通过听取汇报、查阅资料、走访座谈、现场勘查等形式，对完成情况进行检查，深入基层、深入群众问效工作成果，持续跟踪，促进提案办理落到实处。

（五）重视成果宣传

1.广泛宣传报道。做好“百姓提案”成效多方面的宣传报道工作，与人民日报、人民政协报、广州日报等媒体和市政协、省政协紧密协作，及时宣传“百姓提案”工作实践和有效做法。积极参与市政协宣传渠道和各项安排，扩大宣传面。

2.建立激励机制。视情邀请部分提供建议被“百姓提案”采纳的群众参加区政协全体会议、专题调研视察等活动，推动形成市民群众踊跃为海珠创新发展出“金点子”的新风尚。群众实名提供“百姓提案”线索如被采用，以适当方式反馈、激励。对“百姓提案”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纳入区政协表彰范围，及时予以评选表彰奖励。区政协委员积极参与“百姓提案”工作、报送“百姓提案”建议等情况纳入履职量化综合评价体系。

3.专题展示“百姓提案”。总结“百姓提案”工作经验和亮点，及时向市政协和区委、区政府报送办理成果，彰显新征程新的赶考路上政协的新担当新作为。

九、工作分工

（一）区政协办公室

1.统筹协调推进“百姓提案”工作，汇聚区政协委员、区政协各专委会、区各民主党派和工商联、各街道各部门力量，形成工作合力。

2.积极主动对接市政协，贯彻市政协和区政协主席会议部署要求。

3.配合市政协设计“百姓提案”统一的品牌标志和宣传标识。支持参与市政协牵头的以市属新闻媒体为传播主渠道，合作建立电视、广播、纸媒、网络等多平台全覆盖宣传推广机制，策划好宣传引导工作的整体性、持续性、互动性，对典型案例及其办理成效进行全过程跟踪报道和展示，利用视频、音频、文稿进行专

题深度报道，争取推送到人民网、新华网、央视频等中央和省级媒体，突出整体传播效果，不断扩大“百姓提案”的关注度和社会影响力。

4.牵头提出“百姓提案”试点街道、试点部门、企业和试点议题，提交区政协相关会议审议确定。

5.组织力量做好“百姓提案”线索征集、梳理、汇总、分送等工作，遴选“百姓提案”精品，编辑报送区委、区政府。

6.建立完善“百姓提案”数据库，纳入委员履职档案。

7.负责“百姓提案”工作开展的后勤保障。

（二）区政协提案委

1.草拟“百姓提案”工作实施意见，报区政协相关会议审定后印发实施。

2.参与提出 5-6 条试点工作建议选题，研究提出“百姓提案”快审、快立、快反馈制度机制。

3.负责“百姓提案”审查立案和交办工作，联合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统筹提案交办、督办、协调评价工作。组织评选优秀“百姓提案”和先进承办单位、个人。

4.每年遴选一定数量的“百姓提案”作为区政协领导督办的政协重点提案备选件。

5.把“百姓提案”优秀线索纳入年度全会提案参考选题，供提案者和大会发言人参考。

（三）区政协各专门委员会

1.结合年度工作计划、协商议政专题、经济社会发展出现的热点难点等，推荐向群众征集“百姓提案”的专题题目。

2.指导所联系的街道适时推进“百姓提案”工作。协助在本专委会履职的政协委员进界别、进街道、进社区、进企业、进行业协会开展多种形式联系群众工作，发动所管理的政协委员按要求收集报送“百姓提案”线索。

3.根据业务对口开展“百姓提案”线索培育深化为提案、建议案或社情民意信息等相关工作，加大对前瞻性强、涉及面广、对广州经济社会发展可能产生重大影响提案的培育力度，各专委会每年打造不少于1个“百姓提案”精品。

（四）街道工作室

1.试点街道：按照市、区政协部署要求，全面推进“百姓提案”工作，积极探索创新，尽快形成经验。

2.其他街道：学习宣传“百姓提案”工作，结合街道实际推进“百姓提案”工作。

十、有关要求

（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百姓提案”工作在区政协党组的全面领导下开展，实施意见经区政协相关会议审定后实施，实施过程中的重大问题及时向区政协党组报告。“百姓提案”必须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履职为民。

（二）强化组织领导。“百姓提案”是举全区政协之力开展的一项重点工作，各有关方面要积极主动推进“百姓提案”各项工

作，主要领导要负总责亲自抓，亲自研究部署、亲自推动督促。

（三）走群众路线。“百姓提案”要充分发挥广听民意、善纳民智的作用，充分体现人民群众的意愿，推动群众所急、所难、所愁、所盼的问题解决好，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使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四）加强协同配合。推动全区各级各部门各单位积极配合做好“百姓提案”工作，既按照分工认真落实本部门本单位工作，又加强沟通协调、信息共享、密切协作，及时协商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做到有效衔接、无缝对接，共同打造海珠“百姓提案”工作品牌。

（五）强化制度保障。要及时总结“百姓提案”工作经验，总结提炼日常工作创造的新形式、新方法，将其上升为制度规范，健全完善提案工作机制、政协履职机制，加强理论研究、实践探索、平台创新等整体谋划，提高工作效能、放大工作效应。

- 附件：1.“百姓提案”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2.试点建议事项
3.“百姓提案”标准格式
4.“百姓提案”工作流程图

附件 1

“百姓提案”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一、“百姓提案”工作领导小组

（一）组长

温志文 区政协党组书记、主席

（二）常务副组长

邱建华 区政协党组副书记、副主席

黄 津 区政协副主席、区政务数据局局长

（三）副组长

张丙祥 区政协党组成员、副主席

蔡逸冬 区政协党组成员、副主席

区俊东 区政协副主席、区规划资源分局局长

梁国良 区政协党组成员、秘书长

二、“百姓提案”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一）办公室主任

黄 津 区政协副主席、区政务数据局局长

（二）办公室副主任

梁国良 区政协党组成员、秘书长

文敏钊 区政协提案委主任

（三）办公室成员

李丽纯 区政协经济委主任

孔赞华 区政协农业和农村委主任、一级调研员
钟 晖 区政协教科文卫体委主任
余 强 区政协社会法制民族宗教委主任、一级调研员
王文荣 区政协港澳台侨外事委主任、一级调研员
曾邱萍 区政协一级调研员
莫可黉 区政协一级调研员

区政协办公室、区政协各参加单位负责同志，区政协委员街道工作室工作指导中心主任，各街道分管政协工作的领导。

附件 2

试点建议事项

一、试点街道、社区（2 个）

- 1.沙园街、沙园街港海社区
- 2.琶洲街、琶洲街一个社区（待定）

二、“百姓提案”直报点（4 个）

（一）试点部门（2 个）

- 1.区科工商信局
- 2.琶洲管委会

（二）试点企业（2 个）

- 1.益武展览
- 2.创投小镇

三、试点议题（6 个，建议从中选 2 个）

- 1.推动沙园七街“三线”下地
- 2.持续推进“一网通办”，提升政务服务全流程网上办理率
- 3.尽快开通琶洲港澳客运口岸
- 4.历史建筑活化利用
- 5.以“一号工程”推动广州塔琶洲商圈建成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新亮点

- 6.推动珠江沿岸高质量发展

附件 3

海珠区“百姓提案”

接收人（委员/街道工作室）：

20 年 月 日

标题		
情况分析		
具体建议		
来源	（流程图标注的类别）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附件		

附件 4

百姓提案工作流程图



